

银川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由银川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汇总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编制而成，规定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银川市政府门户网站 (<http://www.yinchuan.gov.cn/>)，银川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http://wjw.yinchuan.gov.cn/>) 查阅和下载。如对报告有疑问，请与银川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联系（地址：银川市金凤区北京中路 166 号行政中心；邮编：750011；联系电话：0951-6889063；传真：0951-6889090）

一、总体情况

（一）规范政府信息管理

1、加强组织领导。银川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对政务公开工作高度重视，成立了以马晓飞为组长，各处室负责人为成员的银川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委办公室，综合处主管兼任办公室主任，各责任科室要按照职责分工，做好科室职责内工作，认真落实领导小组议定工作事项。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推动依法行政、提高行政效能重要抓手和有效载体，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形成委主要领导负责、分管领导抓落实、相关处室按照职责分工密切配合的组织领导机构。将政府信息公开和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委机关和直属机关事业单位效能目标管理考核内容，督促指导委属各单位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和政务公开工作。

2、编制政务公开基本目录。2019 年，在银川市委、市政府领导下，在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和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厅的指导下，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落实《条例》、《办法》

规定和《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自治区 2019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宁政办发〔2019〕38 号）、《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银川市 2019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银政办发〔2019〕76 号）和《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实施方案〉〈推进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实施方案〉〈推进公共资源配置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实施方案〉的通知》（银政办发〔2019〕109 号）等文件要求，结合卫生健康行业实际，积极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结合银川市政府与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政务公开基本目录制定了银川市卫生健康委政务公开基本目录，明确公开事项、公开内容、责任主体、公开时限等要素。在银川市政府门户网站专栏进行发布，并实行动态调整。

2、根据机构改革情况，公布《银川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职能配置内设机构人员编制规定》、《银川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领导信息》，并更新委属医疗机构单位信息。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1、在银川政府门户网站政务公开栏目予以公开

（http://www.yinchuan.gov.cn/xxgk/bmxxgkml/swjw/xxgkml_2361/?id=6827）。银川市卫生健康委在银川政府门户网站政务公开栏目公开政务信息 152 条，公开了银川市卫生健康委的重点工作、重要会议，医疗卫生、应急管理、议案办理提案建议和规划计划等事项。委属各单位也按要求及时在各自网站主动公开医疗卫生领域的各类信息，并且采取电子显示屏、温馨提示、信息公开展板等方式公开医疗服务信息。

2、加强财务信息公开。银川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及市属医疗卫生机构加强了“三公”经费及财政预决算信息、专项资金使用情况的信息公开，预算决算公开到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加大了“三公”经费公开力度，所有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都详细公开，细化说明因公出国（境）、公务接待的有关情况等信息。

3、银川市卫生健康委在接到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交办工作任务后，高度重视，迅速召开专题会议，提案进行了逐个分析研究，明确主要领导是办理提案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分管领导直接负责，相关科室承接协同办理。制订印发了《银川市卫生健康委关于认真做好2019年人大议案、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工作的通知》，明确专人负责，层层分解落实，明确办理程序、方法要求和办理时限。本年度公开议案、提案如：关于《关于严厉打击非法行医的提案》的答复，《关于取消市级医院内部就诊卡 推行全市就诊“一卡通”的提案》的答复等15件议案、提案全部在银川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开发布。

4、银川市卫生健康委共发布政策解读稿件11篇，其中制作图片解读4篇，对《银川市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建设工作方案》、《银川市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试点工作实施方案》、《银川市卫生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实施方案》等工作方案进行解读。

5、主动公开二次供水（用户水龙头水）水质监测信息。明确工作规范和要求，在政府网站设置专栏每季度公布全市二次供水（用户水龙头水）水质监测信息。

6、推进健康生活方式宣传。倡导健康有益的生活方式，为推进健康银川建设提供良好环境。制定了《2019年银川市健康素养促进行动项目实施方案》、《关于做好世界无烟日宣传活动等近期控烟重点工作的通知》、《银川市公共场所控制吸烟健康宣传教育工作方案》等工作方案。

7、组织“政府开放日”活动。2019年12月27日，银川市卫生健康委举行“政府开放日”活动。十余名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市民代表应邀走进银川市第一人民医院和“互联网+医疗健康”产业园，了解我市互联网+医疗健康工作情况。向参观者介绍了“互



“互联网+医疗健康”银川模式的“五大体系”，即便民服务体系、远程诊断体系、线上门诊体系、慢病管理体系、产业体系。先后展示了覆盖全市三个层级的“互联网+远程门诊”，和依托中关村的品牌资源，重点打造的银川市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及产业园。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银川市卫生健康委认真做好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工作。由委办公室、信息中心具体负责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的受理、审查、处理、答复等工作，并将受理机构的名称、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电话、传真号码、电子邮箱等内容及时向社会公布。申请人可以通过银川市政府门户网站、银川市卫生健康委网站、信函、传真等途径向银川市卫生健康委申请获取政府信息，各种申请渠道畅通。在公开政府信息前，严格依照保密法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审查，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工作秘密以及个人隐私的政府信息，银川市卫生健康委未公开。2019年，我委收到依申请公开信息4件，全部答复。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四）平台建设

1、银川市卫生健康委通过门户网站

(<http://wjw.yinchuan.gov.cn>)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内容主要有以下几种类型：机构设置、党工专栏、政策法规等内容，对银川市卫生健康委重大活动，重要工作安排部署情况、人事任免、党建活动等信息按程序和要求进行了公开。本年度主动公开信息138条，其中政务公开94条。

2、通过银川卫生健康微博发布信息116条，粉丝16.5万。“银川健康”微信公众号共推送信息873条，其中广泛对卫生健康政策、惠民医疗服务、作风建设措施及成效等进行宣传，提升卫生健康系统的良好社会形象，营造良好社会舆论环境。并且通过“银川健康”微信公众号推送重要政策解读、重点工作宣传及健康科普知识等信息。

（五）监督保障

1、加强公共监管信息的公开。按照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统一要求，继续公开职业（放射）卫生、饮用水卫生、公共场所卫生、学校卫生、传染病防治和医疗服务等监督信息；公开非法行医等专项整治工作的信息。发布《全市尘毒危害专项执法工作实施方案》、《银川市卫生监督所双随机市场主体库》、《银川市卫生监督所双随机执法人员名录库》和《2019年“双随机、一公开”工作总结》等工作方案及总结。

2、加强医疗规范考核。为进一步促进医院规范医疗行为，改善医疗服务，提高医疗质量，制定和发布《银川市卫生健康行业诚信“红黑名单”制度》、《关于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静脉输液管理服务规范的通知》等制度文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23	+14	71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31	+14	67
行政强制	8	+1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	本年增/减	

	项目数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2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4	29990304.49 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4	0	0	0	0	0	4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2	0	0	0	0	0	2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1	0	0	0	0	0	1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		0	0	0	0	0	0	0	

	容仍不明确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1	0	0	0	0	0	1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4	0	0	0	0	0	4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年来，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存在一些问题，主要是受人员编制的影响，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人员少力量相对薄弱、不稳定，综合素质参差不齐，在一定程度上影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公开制度需要进一步完善，内容需要进一步深化。主动公开的政务信息与公众的需求还存在一些距离，有关决策、规定、规划、计划、方案的公开、听取公众意见方面需要进一步加强。宣传和引导工作需要进一步加强。网站栏目设置根据机构改革情况进一步调整、完善。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